

##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本委員會旨在忠實履行董事會所賦予之職權，定期提出薪酬制度方案或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與決議。本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成員簡歷及專業如下：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林清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酬委員會委員</li><li>2. 林清安先生曾擔任彰化銀行南投分行及彰化分行經理，具備會計、財務、金融、產業知識、永續經營及國際市場觀等各項專業能力，擔任公司獨立董事期間，對公司營運、財務及經營分析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林清安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li><li>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ul>
林誠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li><li>2. 林誠志先生為歐締公司總經理，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產業知識、永續經營及國際市場觀等各項專業能力，擔任公司獨立董事期間，對公司營運及經營分析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林誠志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li><li>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ul>
林淑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li><li>2. 林淑蕙女士曾任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襄理輔導公司上市櫃，並於鑫永銓(股)公司及酷多精生物科技(股)公司擔任財會主管，擁有豐富的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目前任職於魚中魚樂活有限公司財務顧問對公司營運、財務及經營分析提供適當建議及指引，借重林淑蕙女士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li><li>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ul>

3. 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5 月 15 日至 116 年 5 月 14 日，114 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共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清安	2	-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林誠志	2	-	100%	
獨立董事	林淑蕙	2	-	100%	

4. 當年度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六屆第二次 114. 01. 17	1. 審查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擬按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民國 114 年度預計提列比率案。 2. 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之紅利與年終獎金發放標準。 3. 討論本公司董事報酬內容及給付案 4.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報酬內容及給付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三次 114. 08. 07	1. 審議本公司 113 年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案林清安委員、林誠志委員及林淑蕙委員因係獨立董事依法對於本身酬勞發放金額決定予以利益迴避外，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審議新任董事長薪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除董事長因利害關係人迴避外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